

美和科技大學



民生學院社會工作系

教學課程規範

課程名稱：身障及老人社會工作

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修定

1. 課程基本資料：

科目名稱	中文	身障及老人社會工作 2/2	
	英文	Social Work with Disabled and Elderly	
適用學制	四技	必選修	選修
適用部別	日間部	學分數	3
適用系科別	社會工作系	學期/學年	下/114
適用年級/班級	二甲	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	無

2. 教學目標

- (1) 了解身障及老人社會工作理論基礎
- (2) 熟捻身障及老人社會工作實務技能（個案管理、資源連結、評估工具運用、倫理）
- (3) 能靈活應用身障及老人社會工作實務技能服務場域（社區、機構、長照）
- (4) 熟捻終身學習方法（服務學習、方案設計、反思討論）

3. 課程描述

3.1 課程說明

本課程介紹及探討身心障礙者與老人社會工作的理論與實務。本課程將從歷史與文化、概念、理論、及相關政策法規，探討理論基礎（老化與障礙概念、福利政策）、實務技能（個案管理、資源連結、評估工具運用、倫理）、服務場域應用（社區、機構、長照）及學習方法（服務學習、方案設計、反思討論），旨在培養學生理解服務對象需求、運用專業知能、並能連結資源以提供全方位支持的社工能力。本課程除了課堂講授，也結合影片討論、體驗學習、學生專題討論與報告等，以銜接實務運作，強化學習效果。

3.2 課程綱要

- (1) 殘障與老人社會工作的基礎
- (2) 殘障與老人社會工作的角色任務與挑戰
- (3) 生理疾病、老化與健康照顧
- (4) 心理、人格與疾病

- (5) 經濟安全
- (6) 無障礙空間
- (7) 自立生活重建
- (8) 就業
- (9) 社會參與與支持系統
- (10) 多面向評估
- (11) 機構服務
- (12) 社區服務
- (13) 個案工作
- (14) 團體工作
- (15) 社會倡議與相關議題

4. 對應之核心能力

校教育目標	查核點	校核心能力項目	查核點	院核心能力項目	查核點	系核心能力項目	查核點
全人化	◎	表達能力	●	書面及口語溝通能力	◎	具備文書與科技資訊應用的能力。	●
		思辨與創新能力	●	實務應用能力	◎	具備邏輯、批判與創意思考的能力。	●
		道德推理能力		履行公民道德能力		具備道德推理、社會工作倫理與反省、社會關懷以及權益倡導的能力。	●
		履行公民責任之能力		實踐社會責任能力	◎	具備對社會議題的思辨能力，並有高度的公民意識與社會責任感。	●
		迎接多元化生活之能力		自我管理能力	◎	具備溝通、協調、團隊合作的能力。	◎
專業化	●	就業能力	●	基礎專業技能	●	具備社會服務專業助人的知能（包含社會工作方法協助個人和社會解決問題的能力）。	●
						具備民生產業專業的知能。	●
國際	◎	終身學習能力	●	健康管理能力			◎

	迎接全球化社會能力	◎	基礎英文能力	◎	具備國際視野、國際關懷以及多元文化覺察的能力。	
--	-----------	---	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註：●表示完全符合，◎表示部份符合，未填表示不符合

5. 成績評量方式

- 1 小組口頭報告 20%
- 2 期中考 30% (編試卷時分成 A, B, C 三種試卷，其中選擇題順序皆不相同，計算題或應用題題型雖然相同，但數據不同。發試卷時鄰兩人的試卷並不相同，並限制上網與打手機，以防止作弊。)
- 3 期末考 30% (編試卷時分成 A, B, C 三種試卷，其中選擇題順序皆不相同，計算題或應用題題型雖然相同，但數據不同。發試卷時鄰兩人的試卷並不相同，並限制上網與打手機，以防止作弊。)
- 4 期末書面報告 10%
- 5 課堂參與及討論 10% (出席率計 10 分，點名未到每次扣 1 分)

6. 教學輔導

6.1 課業輔導/補救教學對象：

- ◆ 成績欠佳之學生：凡期中考成績落於班級成績後 30%，或期中考成績不及格之學生，提供課業輔導。
- ◆ 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：因其他特殊學習需求，學生有個別需要深入了解本科目更深入的學習內容、特殊主題或進階應用有興趣者，提供深度課業輔導。

6.2 課業輔導/補救教學之實施

課業輔導/補救教學之實施方式，採下列方式進行：

- ◆ 分組互助教學：建立小組同儕學習制度，將學生予以分組，

並於每組中安排成績優異的學生擔任組長，以隨時協助成績欠佳學生跟上學習進度，並可此形成互相觀摩學習的讀書風氣。

- ◆ 課後輔導：由授課教師於課輔時間（Office Hours），幫助成績欠佳或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進行課後輔導。
- ◆ 補救教學：授課教師額外指定成績欠佳學生，進行課後作業練習，使其能在不斷的練習中獲得進步。

6.3 課業輔導/補救教學時間與聯絡方式

- ◆ 輔導時間：藉由下課時間與學生自由交談，了解其學習成效，作為將一內容修正之參考。
- ◆ 輔導老師聯繫方式：鄭明長
 - (1). 授課教師手機：
 - (2). 授課教師 e-mail：x00011956@meiho.edu.tw
 - (3). 教師研究室：南區美和大樓四樓

7. 附件：無